



永遠

德瑞莎·薇爾◎原著
孫玟◎譯

獨家授權 翻印必究

61900

764-1-1
15

伊甸園系列

永 遠

德瑞莎·薇爾 原著
孫 玟 譯

花山文藝出版社

一九九三年·石家莊

(冀)新登字 003 号

伊甸园系列

永 远

Forever

原 著: 德瑞莎·薇尔

Theresa Weir

译 者: 孙 玫

责任编辑: 马秀华

美术编辑: 李文章

出版发行: 花山文艺出版社

地 址: 石家庄市北马路 45 号

经 销: 全国新华书店

印 刷: 河北新华印刷一厂

地 址: 保定市省印路 19 号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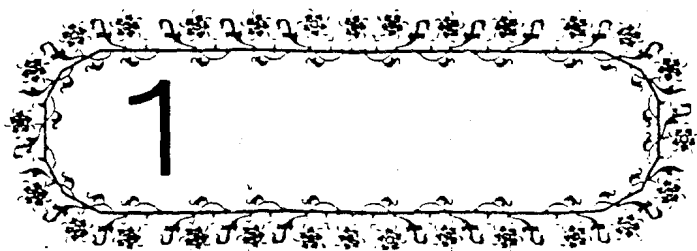
林白出版社有限公司转授版权

版权代理: 大苹果股份有限公司

850×1168 毫米 1/32 8.625 印张 176 千字 1993 年 11 月第 1 版

1993 年 11 月第 1 次印刷 印数: 1—10,000 定价: 6.60 元

ISBN 7-80505-917-9/I·857



他没死。

他的头痛得太厉害，他不可能是死了。

当痛苦达到顶点使他无法再忍受时，山姆叫喊出声，一名护士就会过来在他的腿上打了一针，然后他再次坠回无梦之国。

剧痛的间距逐渐拉长，他模糊地意识到四周，有时他知道自己是在医院里。

他注意到时间的流逝、日夜的更换、粗糙的手翻转他、为他打针。

痛苦减轻后，各种不愉快的感官知觉取而代之，最常见的是高频率的声音，像是频道未调准的收音机。还有其他声响，比那连续不断的收音机哀鸣还糟。

人声。

陌生的人声。呻吟声，似乎从一条波状的漫长地道发出回音。他希望它们能留在地道的那一端。

山姆试着不去理会那些声音，有时他办得到，但是气味却是另一回事。他们充斥在空气中，逼得他想用口而不是鼻来呼吸。油腻的食物、未清洗的身体、松香消毒剂的味道。

不是家。

绝对不是家，也不是夏令营，绝不是夏令营。

无论他身在何方，山姆都不喜欢，因此他尝试隐藏自己。

这就对了。把头低下，坐时绝不背对门口，除了你的姓名、军阶和军籍号码，什么都别说。还有血型，知道自己的血型绝没错。山姆是A型，并不稀奇，但也不像O型阳性那般普遍。

血型……血型……一定有个关于血型的笑话。任何事物都能产生笑话。

有了。

有个美国大兵走向吧台的一名女孩。他说：“嗨，甜心。”她看着他的“狗牌”。“A型，”她说。“不是我的型。”

烂笑话。

那家伙走向——

剧痛刺穿山姆的头部。

用现实来转移疼痛感。

茉莉。他的姊姊茉莉在哪里？

他奋力地睁开眼睛，终于成功了。

天花板上的灯，灯罩上杂陈着死虫子，斜吊在他的头部上方。绿色、模糊的墙在他四周旋转。他的头更痛了，但是他得

安静。呻吟声……他不喜欢呻吟声，会引来护士。而他不喜欢他的护士。

如果茉莉念书给他听，就像他割扁桃腺时一样，或许他会感觉好一点，他就会忘记他头内的声音和疼痛。

他口干唇燥，但总算费力地发出姊姊的名字。“茉莉！”他嘎声叫，声音疲弱地在那条漫长的波状地道发出回声。

大声点。

再大声一点，也许她就能听见了。

“茉莉！”

喊叫使他的头更痛。但他仍再次喊叫，再次喊叫。

但来人不是茉莉，是个唇上好像有髭须的护士。那髭须稀疏、暗色、邪恶。她的脸隐约出现在他的上方，时而清晰，时而朦胧。

他见过她，也闻过她的味道。她是例行公事的一部分。发散出腐臭的体味和更强烈的烟味。

突然，似乎从不知名处有一支温度计的金属末端挤过他的唇，插入他喉中。他的下颚也被一双如洋葱皮般粗糙的手箝住。

他无法做声，缩回枕上。他用力一吐，温度计激射而出。

“喔，不行，不可以。”一个刺耳的声音说。

她使劲一戳。

金属末端抵着他的舌根。他试着再把它弄出来，但这次他那双老虎钳似的手早已随侍在侧。

“量体温有不少方法。”护士警告着，挑激他是否胆敢再吐一次。

他不再挣扎，她绝不能“那样”量他的体温。

她使他忆起一位军中护士，在哪儿？

陆军。

陆军？他从未在陆军待过。

然而在心里他却能想象自己躺在泥泞、血迹斑斑的担架床上，一位健硕的护士俯身向他。她正在缝合他腿上纵深的伤口，双手沾满了从她所护理的上一个人身上沾到的血——还有在他之前的那一个以及另一个在他之前的人。

她的举止像机械人，仿佛半生都在工厂工作，整天缝合裂缝。对她而言，山姆不过是另一道裂痕。

她将针戳进去，山姆发出一声不雅的尖叫，只为让她知道她正在谋杀他。她却连头也不抬。

必定是缺少麻醉剂可用，他想，暂且假定她是无意的。

他不认为她是虐待狂。他猜想她只是让自己毫无感觉，以便能完成工作。

他用双手抓紧大腿。“这儿的人可能真的会被吓死，”他咬紧牙关，喘着气说。“你对病人的态度真差。你怎么会当护士的？”

她的双手静止不动，然后用严厉的眼神注视他。“我不记得了。”

又一戳，又一声尖叫。

她的脸变模糊了，变成了另一张脸，那个有体臭和烟味的护士。她移开温度计，身子探过病床，说了些话。

他努力着，尝试集中心神于此刻，以及她说的话。

她更为逼近。

他想躲开她，但被身下的床及自身不可思议的沉重给限制住了。

“你还是很不舒服吗？”她问。

不舒服。

护士为了引起痛苦才开口，为了极度的痛苦。

如果 he 说是，她又不会让他毫无知觉。毫无知觉并不坏，不过他知道如果太多的时间都处在无知觉的状态，他或许就回不来了，他可能就永远无法离开此地了。

他摇头。

她挑高眉毛，髭须也抽动着。他不知道她是否已怀疑到他在说谎，或者仅仅因为他居然有反应感到惊讶。

“你还记得车子撞毁了吗？”

他咽咽口水。“不记得。”他终于利用干燥的口唇回答。

“你知道身在何处吗？”

地狱。他一定是在地狱。

“你知道自己的姓名吗？”

废话，再问我一遍，我的答案还是一样。

他对此渐感厌烦。要思考很难，因为这使他的头内咚咚作响。

“你叫什么名字？”她重复，这一次更大声，她身上的臭味阵阵袭上他的脸。

“山姆。”他声音沙哑地说。

这似乎令她很高兴。“什么山姆？你姓什么？”

“山姆……”他好容易才将舌头抵住上齿龈。“罗，罗山姆。”他的发音听起来像“漏”，不过她应该听懂了。

“很好，很好。现在，告诉我，山姆，你在哪儿？”

山姆是浪子，小提箱是他所有的家当；他随遇而安。

这句话是打哪个鬼地方冒出来的？

“你住哪儿？”她再问一次。

她为什么这么做？重点是什么？不过至少她不再把尖尖的东西塞入他的喉咙了。如同学生急于逃避责打，他强迫自己加入她的游戏。

“爱荷华。”他说。这次说得较流畅。

自远方的某处，他不愿涉足的某地，传来了电视竞赛节目的恼人微声。

“够接近了。你几岁？”

“什么？”

“你几岁？”

“18。”对吗？不对。

她皱眉，舌头啧啧作响。“现在，想一想，山姆。几岁？”她再问。

“19。”大概。

“你确定？”

他点头，一点也不确定，对任何事都没有把握。

“错了。你38岁，山姆。”

呸。抱歉啦，对手。38这答案不对。你赌多少钱？全部？真可惜。

“38。”护士又说了一次。

山姆可以感觉自己的心脏如受惊的可怜兔子般撞击着胸膛。她说谎。她为什么要说谎？

“19。”他坚持道。

“38。”

这是哪儿？茉莉在哪里？这究竟是怎么回事？“走开，你这疯狗。”

护士眯起了眼，胡桃木鞭伺候。

“你才疯了，”她一字一字地吐出。“你想知道自己在哪儿吗？我会告诉你。你在先知镇荣民医院的精神科病房里。”

精神科病房？

疯了，疯了，或者只是懒惰？（译注：lazy 比 Crazy 少一个音节。）

“你……说谎。”

她举起床单的一角放在他的面前。“你识字吗，罗山姆先生？”

他奋力对准焦距看那几个印刷的字：精神科。

山姆的世界扭曲了，他感到自己往下坠落。

他并未意识清楚地思考他的行为。人必须保护自己，他必须将这疯妇赶走。

他举起手臂一扫，几乎将她击倒在地，他的力气之大使他自己也吓了一跳。但是他得付出代价，他的举动导致头颅里一阵刀割似的痛苦。

哦，我的天，我由衷的抱歉……

他的头跌回枕上，紧闭双眼。你不该打女人。但是她算女人吗？她有髭须。

在他的痛苦深处，他听见疯狂的混乱、摔门声，以及护士低沉的噪音回荡在长廊中。

“值班人员！”她咆哮。“值班人员！病人失去控制了！”

山姆正想坐起来，好几双手猛然落在他身上，推他躺下，制止他起来。他挣扎打斗，而痛苦也持续地割裂他的头部。但是那些手牢牢地抓住他。

“你刚给自己弄了张到禁闭室的票。”一个声音说。

“最好给他增加维他命H的剂量。”另一个声音说。

哒——当。

山姆听不懂。有什么可笑？

“对，把他塞饱，让他昏倒，打发他去隐居吧。”

拿钥匙，把他锁起来，把他锁起来，把他锁起来……

“增加他的镇静剂药量。”那个男声说。

“早准备好了。”

他把眼睛睁开一条缝，瞥见护士向他逼近，手中拿着支大针筒。这不可思议的情景简直就像迷幻药的宣道影片。

“不！”他奋力挣脱那些手。

“你只是使情况更糟。”一个不见其人、只闻其声的人说。

但山姆并未放弃，他不可能不经战斗就投降。恶臭的汗味刺痛他的鼻孔，尖锐的针头穿刺他的腿，就如那名陆军护士缝合伤口一般。

“旅途愉快。”

更多笑声。

床开始移动。出病房、沿走廊而下。他看见陌生消极的脸孔，陌生、睨视的脸孔，疯狂的脸孔。

床愈移愈快。双脚向前，他被快速运送过波状的长廊，朝远处的人声，地道的另一端而去。两扇不锈钢门打开来，又在

他身后合上。

茉莉尾随护士沿着医院的走廊而行，她的鞋跟轻巧地敲击在地板上的声音与护士笨重的跨步声形成对比。

此地不像茉莉所见过的其他医院。她能辨认出地砖曾是黑白相间的。然而如今，在经年被穿着拖鞋的脚拖拉摩擦后，色彩已混淆不清了。厚重的小方格铁丝网覆盖着位置过高的窗户，使人无法向外张望。穿透层层污秽而入的光线微弱而灰暗。

“这两个星期我们一直试着联络你。”护士扭头说，沙哑的嗓音充满了浓浓的谴责。

“我们出城了。”茉莉低喃，觉得十分愧疚，竟在她弟弟需要她时离开。但是很显然的并没有人真的费心去找他们。茉莉曾留下电话与地址给她的女儿艾蜜。

护士在一扇敞开的门前停住。“他很幸运还能活着，”她说，双臂交叉在胸前。她的姿势使茉莉联想起狱卒。“他们说他的车离开马路时，车速是一百。”又来了，谴责。不过只要与她弟弟有关，茉莉早已习惯了谴责。

“他生理上的伤害不是很糟，但是后遗症却非常麻烦。”

怀着害怕的心理，茉莉踏进那光线阴暗的狭小房间……看见一个人仰躺着，面朝天花板，头上缠着绷带。

哦，天。

山姆。

自从一大早电话响起后，茉莉的脑中就渗入了可怕的麻木，四肢也失去知觉。此刻山姆受伤的刺激如震波般击中她。

他看来一片死寂……山姆一向静不下来。

她的视线模糊，喉头发紧。不公平，不该是山姆。

“他可能不太有反应，”护士说。“他一直有狂怒及暴力的迹象，所以我们让他服用镇静剂。”她耸耸宽阔的肩膀。“我们不希望他伤害自己或他人。”

“山姆可能是——”茉莉搜寻着适切的字眼。固执和目无尊长是常加诸她弟弟的形容词，但是茉莉总认为这种描述既偏颇又极端。“他可能有些情绪高昂，”她说：“但是山姆绝不会使用暴力。”

“头部创伤会改变人。”

你的弟弟可能会变成陌生人，医生曾告诉她。这点对茉莉而言简直不能想象。

茉莉不喜欢这位医生，她也不喜欢山姆的护士。这名女子的制服已不再是白色，而是灰色。衣服的前襟使茉莉想起烤肉店厨子的围裙。此刻如此靠近她，茉莉了解精神科病弥漫的不洁气味部分来自这名女子。

山姆不该有这种护士，而他也绝不属于这沮丧之地。这地方的墙壁颜色像去皮的豌豆汤，而且几乎不见天日。

茉莉靠近病床。

为免惊动他，她小心翼翼地触摸他无力的手。没有反应。

待在这儿的两个星期内，他失去了不少体重。他们说如果他再不增加食量，就得要吊点滴。

她更靠近。“山姆……”她低喃。“是我，茉莉。”

她的声音似乎劝诱他自某个累人之处离开，某个令人厌倦的地方。山姆憔悴的脸庞缓缓转动，呆滞的目光找到她的。

“茉莉？”

他一度活力充沛的嗓音变成了虚弱的低语，美丽的黑眸也空洞无神。

哦，老天，她受不了。这完全不是她那好捉弄人、爱笑的、压伏不住的弟弟。不是山姆，他的心灵比常人都来得热烈奔放。

没有人曾费心去帮他梳洗。在她看来，他们的忽略已经将他归类为非人的状态了——犹如在她前来他房间途中所见的那些空白的脸孔。

山姆不属于这里。

但是他的脸就像其他人的脸，茫然而空白。

不！她不能想象没有山姆的生活。

她感到沮丧自心中升起——那是一种骇人的感觉。以往，每当她有烦恼、每当她需要倾诉，她就会找山姆。他总是能逗她笑，他一直是她的勇士。如今……

她试着告诉自己山姆的灵魂仍在身体某处，它只是沉睡了，一如春天蛰伏在爱荷华寒冷的冬季里。温暖的季节会来临，他会好转，他必须好转，为了她好转。

即使她比山姆大六岁，她仍总是依懒他。现在该是她坚强的时候了。

“我要一把刮胡刀。”她告诉护士。

“我们不准有刮胡刀。”

“他需要修面。”

一般情况下，茉莉面对一名能将一个成人扔出房间的女人时，可能会感到胆怯，但这次是为了山姆。

眼见茉莉意图坚持立场，护士忿忿地离开，并带回一把生

锈的电动刮须刀。她掷给茉莉。“我不知道你干么费事，他根本不在乎。”

“你怎么知道？”

护士发出轻蔑的嗤鼻声，留下茉莉与她的弟弟单独相处。

茉莉帮他修面时，山姆温驯地静静躺着。

她的眼睛刺痛，童年的记忆涌上心头。

他们是全然相反的两个人。山姆好动；而她却是令人担忧的羞怯，十分害怕这个世界。

“我真是胆小如鼠，太懦弱了。”她曾告诉过他，对自己的恐惧感到羞耻。

“错了，”他答道，他的眼神不寻常的认真。“你是我所见过最勇敢的人。生活对于不知惧怕的人来说十分容易，但是你每天都面对你的恐惧，而不是躲藏。这必须勇敢才办得到。”

山姆还是孩子时，喜欢吹口哨。他的口哨声既甜美又愉快，有时茉莉听了都会流泪。但是去过越南后，山姆就不再吹了。而他也不如以往般常逗她笑。

她会祈祷他能调适并学习将过去及可怕的回忆置诸脑后。内心深处，她总暗自期望他能再吹口哨……

“我要离开了，”为他刮完脸后，她说，她不知如此看来是否好些，现在他脸颊上的凹陷更为明显了。“奥德在外面等我，你知道他的耐性有多差。”

山姆总是称茉莉的丈夫为紧张兮兮的姊夫。这已算是收敛了，他可以叫一些更难听的。

茉莉弯身亲吻他的脸颊。“再见，山姆。”

他眨眨眼。接着，仿佛耗费了所有的精力。他喃喃说：“再

见……茉莉儿。”

她的小名。她靠得更近，触摸他的手臂。“你想要什么吗？我能为你带什么来？”

“……想要……离开……这里……”

银色的宾士沿着平滑的车道蜿蜒而下离开荣民医院，冬日阳光单调地闪耀在挡泥板上。

坐在驾驶座旁，茉莉能感觉到成缕的褐色直发挣脱颈后的发夹，疲惫地垂挂在她的脸庞四周。不论她如何努力，她永远不能将头发服帖地束起来。不像奥德，他穿着一套完美无瑕的灰色西装，与他的车子颜色搭配。她的丈夫喜欢说她能将最昂贵的装备弄得像破铜烂铁。

奥德的冷嘲热讽并未伤害她。他早已失去伤害她的能力了。看着山姆，那才是真正伤害她。

她要如何才能说服她的丈夫，山姆绝不能被留在那个有着肮脏的墙和可怕气味的地方？

她注视设有鸟眼斑点似的枫木仪表板上的数字钟。四点了，天色也几乎暗了。两小时之内他们就会回到谷仓镇，但是那个家却是空洞的。

一个空洞的巢。

过去的每一个夜晚她清醒着，担心她的女儿艾蜜的哮喘、牙科 X 光是否真的必要、食品添加物、核能厂、化学战争以及小艾蜜的睡衣是否防火。

如今艾蜜已长大成人离开家，也结婚了，但是茉莉的担忧仍未停止。

18岁结婚实在是太年轻了，茉莉曾试着告诉她。结婚意味着出售你的灵魂、你的独立个体，但是艾蜜听不进去。

行婚礼时茉莉曾想尖叫阻止他们。她希望告诉女儿抓紧她的自由，更多做一阵子孩子。

但是她努力将双手紧紧交握在膝头，坚决地抿紧双唇。

山姆参加了婚礼，给她支持和力量。他坐在她身旁，他狂野的黑发梳理得温驯平滑。为使奥德快乐，他甚至去租了一套西装和领带。但他既然是对传统嗤之以鼻的人，当然他会用一双高统跑鞋搭配他的西装。

正当茉莉认为她无法再忍受，正当她认为她会起身跑出教堂时，山姆伸出手，捏捏她的掌心。当她抬头仰望，他的黑眸充满了同情和了解。

“你的弟弟是罪有应得，”奥德说，放开油门驶离一处暂停标志。“他老是像疯子一样开车。”

对奥德而言，没有所谓的走霉运。每一个人都是种什么因、得什么果。人是生来就有罪的。

山姆。我不能把你留在那恐怖的地方。

“我从来猜不透他，”奥德说，一只手摊开在驾驶盘上，一面转弯。“他原本可以做任何事、成为任何人。”

“你的意思是他能月入数十万，开昂贵的轿车？”

“对，”奥德同意道，对她的嘲讽毫无所觉。“然而，看看他在做什么？他大半的时间拎着小提箱四处为家。”

山姆常说一个人不该拥有他的车子装不下的东西。然而似乎仍有些他不忍放弃之物，他把这些东西收藏在纸箱里，存放在茉莉和奥德的阁楼上。